

2020 年物流科学与工程研究院硕士研究生优秀生源 认定细则(试行)

为提高研究生生源质量，优化生源结构，吸引更多优秀学生攻读我校全日制硕士学位研究生，根据我校“十三五”规划以及学籍、培养、学位相关政策和《上海海事大学硕士研究生优秀生源激励办法》文件精神 and 《关于开展认定 2020 年硕士研究生优秀生源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物流科学与工程研究院实际情况，特制定《2020 年物流科学与工程研究院硕士研究生优秀生源认定细则（试行）》。

第一条 优秀生源认定条件

1.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2. 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校规章制度；
3. 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4. 有较强的科研潜力；
5. 凡是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我院当年正式录取并取得学籍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在具备以上 1—4 基本条件的前提下，同时满足以下任一条件可申请认定为优秀生源：

(1) 推荐免试研究生（简称“推免生”）；

(2) 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公布的全国最新批次学科评估结果 B-及以上学科的相关本科专业毕业生；

(3) 本科期间平均学分绩点（GPA）2.3（含）以上的本校毕业生；

第二条 优秀生源激励措施

优秀生源激励措施参见《上海海事大学硕士研究生优秀生源激励办法》，具体如下：

(1) 可申请提前毕业。满足学校学籍管理相关规定、提前毕业相关规定，达到学位授予要求，可申请提前毕业。具体提前年限以教育部、上级学籍部门以及学校相关政策规定为准。

(2) 可提前进入研究生培养环节。本校推免生接受待录取通知后可向我院申请提前进入硕士研究生课程学习，经研究生院批准后，提前修得的学分可抵充正式入学后的相应课程学分。

(3) 优先推荐实习实践单位。优先推荐专业学位硕士优秀生源前往优质企事业单位实习实践。

(4) 优先资助出国访学。同等条件下，优秀生源可优先获得资助。

(5) 优先资助国内外学术交流。同等条件下，优秀生源可优先获得资助。

(6) 提供优秀生源专项奖学金。设立推免生专项奖、优秀生源专项奖，入学当年评定发放，只评定一次，逾期不补。具体评定细则以当年公布的奖学金评定办法为准。

(7) 优先选导师。优秀生源可提前与导师进行“双向选择”。

(8) 优先安排“三助”岗位。对于申请“助研”“助教”“助管”岗位的，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优秀生源。

(9) 优先推荐参加各类学科竞赛。同等条件下，优秀生源可优先获荐各类学科竞赛参赛资格。

(10) 优先推荐各类研究生培育项目。同等条件下，优秀生源可优

先获荐“学术之星”“科创之星”等培育项目。

第三条 优秀生源认定程序

1. 个人申请。根据当年学校优秀生源工作安排，在时间节点前提交《上海海事大学硕士研究生优秀生源认定表》。

2. 研究院审核认定。研究院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并做出认定意见；

3. 认定结果公示。研究院对认定结果进行公示；

4. 研究生院备案。公示无异议的认定结果报研究生院备案。

第四条 其他

1. 本办法由物流科学与工程研究院负责解释。

2. 本细则其他未尽事宜，由研究院酌情决定。

物流科学与工程研究院

2020年10月21日

附件一：上海海事大学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优秀生源认定表

附件二：XX学院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优秀生源汇总表

附件一：

上海海事大学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优秀生源认定表

学院：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学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毕业院校		毕业专业		GPA	
是否推免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以上内容由学生填写，请务必保证填写信息真实准确。					
学院认定意见					
认定条件 (在方框内画 √)	<input type="checkbox"/> 推荐免试研究生 <input type="checkbox"/> 全国最新批次学科评估结果 B-及以上学科的相关本科专业毕业生 <input type="checkbox"/> 本科期间平均学分绩点 (GPA) 2.3 以上的本校毕业生 <input type="checkbox"/> 无符合条件				
是否认定为优秀生源：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学院主管院长签名：			学院盖章：		
			年 月 日		

本表一式两份，一份学院留存，一份交研究生院。

附件二：

_____学院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优秀生源汇总表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号	姓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学院主管领导签字：

学院盖章：

年 月 日

汇总表交研究生院